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5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乔治先生为公司首席市场官、副总经理；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乔治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27日

附件:

乔治先生简历

乔治先生，1978年1月出生，民族：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住权，2000年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，精细化工专业，本科学历，学士学位，工程师；2000年至2001年，担任大连路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专员；2001年至2002年，担任大连好丰工贸有限公司外贸专员；2002年至2004年担任上海鼎赢商贸有限公司业务代表；2004年至2014年担任先尼科化工（上海）有限公司销售经理；2014年至今担任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；2017年至今兼任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经理。

截止披露日止，乔治先生持有公司 400,000.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0.374953%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（2015年修订）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。